

**威海市交通运输局 财政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卫生健康委员会**

关于调整集中接返外来务工人员工作方案的通知

威交发〔2020〕48号

各区市交通运输局、财政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目前，全国新冠肺炎疫情处置工作已取得了阶段性成果。各种交通运输方式陆续恢复正常，我市内畅外联的交通运输网络体系已基本正常运转。为尽快恢复正常的经济社会运行秩序，助力企业“点对点”接返所属务工人员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集中接返外来务工人员工作方案调整如下：

一、进一步明确需接返的企业务工人员定制化包车办理流程

（一）由属地人社部门牵头组织用工企业梳理需接返务工人员个人信息，通过“企业返威人员乘车需求登记系统”二维码（见附件1）录入所属需集中接返务工人员信息。用工企业在录入信息前，要全面、准确掌握务工人员健康状况，要求所属务工人员及时办理其属地的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。因特殊情况无法获得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的务工人员，需在当地出具健康证明文件。未办理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或健康证明文件的人员，不得录入系统。用工企业在填写需接返务工人员信息时，要一并注明企业联系人和联系电话。

（二）属地交通部门通过登录“企业返威人员乘车需求登记系统”，了解用工企业需接返务工人员信息和具体用车需求。用工企业与包车客运企业已形成用车意向的，持双方签订的包车合同（加盖双方公章，并注明双方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）、“企业返威人员乘车需求登记系统”导出的需接返人员信息统计汇总

表（加盖用工企业公章）、接返途中防疫措施等资料，到属地交通部门办理指定运输证明。用工企业未确定包车企业的，可由属地交通部门向其推荐包车客运企业，双方形成意向后，办理有关手续。用工企业因需接返的务工人员少，需要统筹包车的，由属地交通部门整合有关人员信息后，择优选择包车客运企业，由包车客运企业制定接返计划，逐一对接用工企业，协商一致并逐一签订包车承运合同后，办理有关手续。

（三）包车客运企业取得属地交通运输部门指定运输证明后，将指定运输证明、计划接返人员信息统计汇总表（加盖用工企业公章）、运输防疫措施、包车合同（加盖双方公章，并注明双方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）、车辆安检记录、农民工返岗包车信息表上传至包车牌系统中。经交通运输部门审核通过后，承运企业自行打印包车牌和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农民工返岗包车通行证》。

二、加强返威务工人员信息登记

用工企业要具体落实所属接返务工人员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或健康证明文件的实地查验责任。用工企业负责引导所属接返务工人员通过“健康山东服务号”微信公众号，或爱山东 APP，或支付宝“电子健康通行卡”等渠道申领山东省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。对申领山东省健康通行码后是红码或者黄码的务工人员，由用工单位负责对其落实集中、居家隔离 14 天政策。各包车客运企业到外地承接务工人员时，不得承接未经实地查验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或健康证明文件人员乘车。未办理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或健康证明文件的人员，一律不得接返。各包车企业要组织驾驶员监督和指导务工人员通过扫描“企业集中接送外省市

返威人员信息登记系统”二维码（见附件 1）进行返威乘车登记，由用工企业报属地有关部门，及时将外来务工人员纳入当地疫情联防联控体系。

三、加强运输过程防疫措施落实

由承运的包车客运企业随车配备消毒液（消毒剂）、体温检测设备、乘员乘车全程测温记录（上车前、途中休息时、返威后）。发往低风险地区的定制化包车，客座率适度放宽；安排乘客隔位、分散就坐；乘客、乘务员和驾驶员应佩戴口罩，乘客保持安静、减少交流，打喷嚏时用纸巾遮住口鼻，或采用肘臂遮挡。定制化包车后两排要采用布帘遮挡、张贴提醒标识等方式，设立隔离区，作为途中遇有发热、干呕等不适症状的人员应急处置区域。发车前、收车后以及行车途中休息时，由当班驾驶员负责对车辆进行通风、消毒。乘客呕吐时，采用消毒剂对呕吐物进行覆盖消毒，清除呕吐物再使用消毒剂进行物体表面消毒处理。随车人员突发身体不适紧急状况时，第一时间拨打当地 120 急救电话。

四、加强运输全程的安全运行监管

客运包车企业要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承接运输任务时，提前掌握接返途中路况、天气等信息，做好所属驾驶员的安全运行提醒和叮嘱；要全面加强所属车辆的技术状况排查，保障车辆技术状况良好；要严格实行点对点运输，严禁承载合同以外的乘客乘车，根据运行里程和时间配足驾驶员，严防疲劳驾驶；要严格执行长途客运车辆凌晨 2 时至 5 时停车休息或接驳运输制度；要合理安排运行计划，尽可能避开凌晨 2 时—5 时运输；要加强车辆运行动态的监管监控，特别是视频监控，各包车客运企业要组织监控人员对运输车辆实行全程监控，督促驾驶员严格落实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规范和防疫标准措施等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 自3月24日起, 针对接返务工人员定制化包车实行市场化原则, 相关费用由承运双方协商确定。

(二) 针对湖北省(籍)的外来务工人员接返方案, 另行确定。

附件: 1. “企业返威人员乘车需求登记系统”和“企业集中接送外省市返威人员信息登记系统”二维码

2. 威海市“点对点”外出接工工作规范

威海市交通运输局

威海市财政局

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0年4月2日

附件 1:

“企业返威人员乘车需求登记系统”和“企业集中接送外省市返威人员信息登记系统”二维码

企业集中接送外省市 返威人员信息登记系统



企业返威人员 乘车需求登记系统



附件 2：威海市“点对点”外出接工工作规范

为确保“点对点”定制包车安全运输和外地职工平安返威，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达产服务保障工作，制定“点对点”外出接工工作规范如下：

（一）行车前，按规定流程对车辆进行安全性能检测，进行全面消毒、通风和卫生清洁工作，并做好工作人员体温检测登记，确保车辆安全、清洁、卫生及个人健康。

（二）全面检查 24 小时视频监控系统运行情况，确保对车辆运行进行实时动态监控和人员接触溯源查找。

（三）随车配足体温枪、口罩、消毒水、驾服用一次性手套等防护用品。

（四）全面检查须携带的车辆运行证件和个人证件，合理规划运输路线，并提前查阅、了解道路、气象等运行条件。

（五）了解掌握需接运的返岗职工基本情况、居住地、电话、务工企业及联系方式等信息，提前与返岗职工取得联系，明确上车时间、地点，并告知提前准备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或健康证明文件（由当地卫生部门或村委、社区出具）及相关注意事项等要求。

（六）返岗职工上车前，应逐个核实个人信息，检查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或健康证明文件，并进行体温检测和行李箱全面消毒，凡无健康证明或体温达到 37.3℃以上的，一律不得登车，体温异常的提醒本人及时就诊就医。

（七）返岗员工扫码乘车、人数核实后，及时反馈职工所在企业，职工所在企业及时向属地联防联控部门报备。

（八）乘车时，适度控制乘车人数，发往低风险地区的客座控制率适当放宽，并全员、全程佩戴口罩，隔位、分散就座，杜绝途中非必要交流，车厢后部作为途中留观区域。

（九）运输全程，每日早中晚三次对司乘人员进行严格的体温检测，建立“一人一档”健康管理档案，如实记录体温、健康状况等。

(十)严格落实车辆途中消毒、通风、保洁等防控措施，合理安排行车途中休息，做好就餐防疫等工作。中途停车休息要有序上下车，禁止与外界人员接触。

(十一)严格执行安全行车规定，按规定速度和路线行驶，不得超速、疲劳驾驶，确保安全行车、文明行车。

(十二)随车人员应履职尽责，密切配合，全程贴心服务。运输途中如遇人员体温异常、干咳等突发情况，立即拨打120救助，并协助做好应急处置，同时向属地交通、人社等部门报告。

(十三)用工企业认真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加强“一人一档”职工健康档案登记管理，严格按照要求做好返岗职工疫情防控工作。